

ICS 53.020.20
J 80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 6067.5—2014

部分代替 GB/T 18224—2008, GB/T 19912—2005, GB/T 21920—2008

GB 6067.5—2014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Safety rules for lifting appliances—Part 5: Bridge and gantry cranes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GB 6067.5—2014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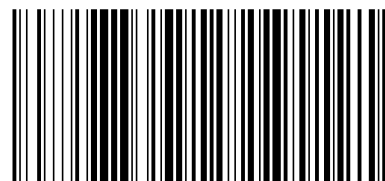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5 字数 34 千字
2014 年 10 月第一版 2014 年 10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 · 1-50301 定价 24.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 6067.5—2014

2014-09-03 发布

2015-02-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部分的 3.2、3.4、3.6.1~3.6.4、3.6.6、3.6.7、3.7.1~3.7.4、3.7.6~3.7.10、4.2、4.3.1.2~4.3.1.5、4.3.2、4.3.3.1、4.3.3.3、4.3.4、4.3.5.1~4.3.5.5、4.3.5.7~4.3.5.9、4.3.6、4.3.7、4.3.8.1、6.1.2、6.2.1、6.2.2、6.2.3.1、6.2.4~6.2.9、6.3、7.2、7.3b)、7.4、第 8 章、第 9 章、10.2 为强制性条文；凡引用 GB 6067.1 的条款，均按 GB 6067.1 的规定；其他条文为推荐性条文。

GB 6067《起重机械安全规程》由以下 7 个部分组成：

- 第 1 部分：总则；
- 第 2 部分：流动式起重机；
- 第 3 部分：塔式起重机；
- 第 4 部分：臂架起重机；
-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 第 6 部分：缆索起重机；
- 第 7 部分：轻小型起重设备。

本部分为 GB 6067《起重机械安全规程》的第 5 部分。

本部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部分由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部分由全国起重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27)归口。

本部分负责起草单位：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起重运输机械设计研究院、国家起重运输机械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本部分参加起草单位：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大连博瑞重工有限公司、德马格起重机械(上海)有限公司、科尼起重设备(上海)有限公司、广州起重机械有限公司、卫华集团有限公司、南京起重机械总厂有限公司、山起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众擎起重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象王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庆起重机厂有限责任公司、三一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华伍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市微特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本部分主要起草人：吴刚、王顺亭、李秀苓、赵春晖、张延全、陈瑞明、赵焱、张毅、刘元利、须雷、高宁、邝海坚、孙明尧、李本宏、王丰顺、阮曙峰、李洪伟、罗祯利、张寒、聂春华、高钰敏。

表 A.1 (续)

序号	安全防护装置名称	桥式抓斗卸船机		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轮胎式集装箱门式起重机	
		程度要求	要求范围	程度要求	要求范围	程度要求	要求范围
1	起重量限制器	应装	动力驱动的	应装	动力驱动的	应装	动力驱动的
2	起升高度限位器	应装	动力驱动的	应装	动力驱动的	应装	动力驱动的
3	下降深度限位器	应装	根据需要	应装	根据需要	—	—
4	运行行程限位器	应装	动力驱动的并且在 大车和小车运行的极限 位置	应装	动力驱动的并且在 大车和小车运行的极限 位置	应装	动力驱动的并且在 小车运行的极限位置
5	偏斜指示器或限制器	—		宜装	跨度大于 40 m 时	—	
6	超速保护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8.7 及本部分中 8.4 的有关要求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8.7 及本部分中 8.4 的有关要求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8.7 及本部分中 8.4 的有关要求
7	安全制动器	应装	按本部分中 9.5 的有关 要求	—		—	
8	联锁保护安全装置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9.5 及本部分中 9.4 的有关要求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9.5 及本部分中 9.4 的有关要求	应装	按 GB/T 6067.1—2010 中 9.5 及本部分中 9.4 的有关要求
9	缓冲器	应装	在大车、小车运行机构 或轨道端部	应装	在大车、小车运行机构 或轨道端部	应装	在小车运行机构或轨 道端部
10	抗风防滑装置	应装	—	应装	—	应装	—
11	风速风级报警器	应装		应装		应装	
12	小车防倾翻安全钩	—	—	—	—	—	—
13	轨道清扫器	应装	在大车运行机构	应装	在大车运行机构	—	—
14	端部止挡	应装	在运行机构	应装	在运行机构	应装	在小车运行机构
15	导电滑线防护板	—		—		—	
16	作业报警装置	应装		应装		应装	
17	暴露的活动零部件的防护罩	应装	有伤人可能的	应装	有伤人可能的	应装	有伤人可能的
18	电气设备的防雨罩	应装	防护等级不能满足要 求时	应装	防护等级不能满足要 求时	应装	防护等级不能满足要 求时
19	防碰撞装置	应装	在同一轨道运行工作 的两台或两台以上的	应装	在同一轨道运行工作 的两台或两台以上的	—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1 范围

GB 6067 的本部分规定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以下简称起重机)的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使用、检查、报废等方面的基本安全要求。

本部分适用于 GB/T 20776 中确定的桥架型起重机。

如不涉及基本安全的特殊问题,本部分也可供其他起重机械参考。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1591—2008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
- GB 2970—2004 厚钢板超声波检验方法
- GB/T 3323 金属熔化焊焊接接头射线照相
- GB/T 3805—2008 特低电压(ELV)限值
- GB/T 3811—2008 起重机设计规范
- GB 3836.1 爆炸性环境 第 1 部分:设备通用要求
- GB 3836.15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 15 部分:危险场所电气安装(煤矿除外)
- GB 6067.1—2010 起重机械安全规程 第 1 部分:总则
- GB 8918 重要用途钢丝绳
- GB 12476.1 可燃性粉尘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 1 部分:用外壳和限制表面温度保护的电气设备 第 1 节:电气设备的技术要求
- GB 12476.2 可燃性粉尘环境用电气设备 第 2 部分:选型和安装
- GB 15052 起重机 安全标志和危险图形符号 总则
- GB/T 20303.5 起重机 司机室 第 5 部分:桥式和门式起重机
- GB/T 20776 起重机械分类
- GB/T 20878 不锈钢和耐热钢 牌号及化学成分
- GB/T 27546 起重机械 滑轮
- JB/T 6406 电力液压鼓式制动器
- JB/T 7020—2006 电力液压盘式制动器
- JB/T 8110.2 起重机 橡胶缓冲器
- JB/T 9008(所有部分) 钢丝绳电动葫芦
- JB/T 10559 起重机械无损检测 钢焊缝超声检测
- JB/T 10833 起重机用聚氨酯缓冲器

3 金属结构

3.1 基本要求

应符合 GB 6067.1—2010 中第 3 章的有关规定。